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P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3)

盈喜預告

本公佈乃QP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 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初步審閱本集團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後，預期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淨虧損約6,100,000港元相比，截至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將錄得純利大約1,500,000港元。根據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獲得的資料，本集團的經營業務並無重大變化，而盈利乃主要由於本年度出售一項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大約6,900,000港元以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大約3,700,000港元所致。

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僅基於本集團目前獲得的資料及經管理層初步審閱及評估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後刊載。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 (「末期業績」) 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因此，董事會在現階段無法量化確切之財務影響。本集團業績之進一步詳情將在切實情況下盡快於本公司末期業績公佈披露，以及預計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QP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同樂

香港，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李同樂先生 (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 及彭海平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侯思明先生、李國雲先生及陳建豐先生。